

《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新建一期年产1亿平方米光学膜生产线项目安全验收评价报告》公示表

编号：HCAP-2020-563（YS）

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
新建一期年产1亿平方米光学膜生产线项目
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APJ-（粤）-015

2022年2月18日

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
新建一期年产1亿平方米光学膜生产线项目

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刘海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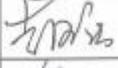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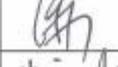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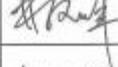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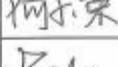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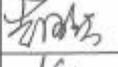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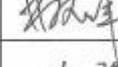
评价项目负责人：彭国庆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2022年2月18日



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
 新建一期年产1亿平方米光学膜生产线项目
 安全验收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项目组成员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自动化	
报告编制人	彭国庆	1700000000201004	030849	化工工艺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报告审核人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S011044000110191001059	018856	电气/自动化/高级工程师	



第二章 建设项目概况

2.1 企业概况

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07 月 28 日在珠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57790651X0，法定代表人：邱红斌，商事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住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化联四路 15 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名称：新建一期年产 1 亿平方米光学膜生产线项目

项目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化联四路 15 号

建设单位：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邱红斌

项目投资：一期工程项目投资 1217.85 万美元，安全设施预算费用为 87 万美元，实际投入 49.87 万美元。

占地面积：总占地面积 61595m²，其中一期工程占地面积：8480.48m²，

一期工程建筑面积 17912.87m²。

生产规模:最终产品一期工程为年产光学膜产品 1 亿平方米生产线项目,
主要设有 2 条涂布生产线;

项目开工时间:2012 年 9 月 10 日 竣工时间:2014 年 10 月 16 日

表 2.2-1 安全设施建设过程相关单位及其资质情况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	承担内容
1	广西工联工业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A145001260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	设计
2	广东星燃石化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10070	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热力工程)专业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中成药、药物制剂、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生化、生物药、化学原料药、化工工程)专业乙级	设计
3	茂名建筑集团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B2184044090101-4/2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叁级(限燃气管道安装专业工程); 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锅炉安装、改造; 压力管道的安装。	化工石油工程、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
4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014014010601-18/16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土建工程施工

5	洛阳忠远石油化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珠海分公司	E241002815-4/4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 化工石油工程监理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工程监理
6	珠海市永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B1114044040216-6/5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消防安装
7	广东良实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6-1-00160-2006	电力设施、承装五级、承修五级。	电安装
8	广州市华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192006082	防雷工程专业施工乙级	防雷安装

注：项目初步设计由广西工联工业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进行设计，完成土建及设备安装后，由于企业经营方针发生改变，重新由广东晟燃石化设计院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设计变更，变更内容包括：储罐区设备布置、工艺管道以及可燃气体浓度报警装置分布等。

2.3 地理位置与周边环境

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化联四路15号。

珠海位于广东省珠江口的西南部，在北纬 21° 48' ~22° 27'、东经 113° 03' ~114° 19' 之间。因位于珠江注入南海之处而得名。东与香港隔海相望，相距仅 36 海里，最近的牛头岛相距仅 3 海里；南与澳门相连，西邻新会、台山市，北与中山市接壤，距广州市约 140 公里。地理位置图如下：

⑦和当地政府部门沟通，将项目所在地周围其它相关单位联合起来，组织跨企业的联合演习，以增强企业处理防止突发事件的能力。

6.7 整改意见复查

表 6.8-1 整改意见复查

序号	存在问题	安全对策措施	整改建议	整改情况
1	车间一内一处电机未进行静电接地。	《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2014 第 5.5.3 条第 2 款	防爆区域内电机等电气设备应作静电接地。	已整改
2	车间一内风管穿越楼板、隔墙处未设置防火阀。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第 9.3.11 条	风管在穿越隔墙、楼板处应设置公称动作温度为 70℃ 的防火阀。	已整改
3	值班室无人值守。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2019）第 3.0.3 条	值班室应有 24 小时轮班值守人员。	已整改
4	车间一可燃气体报警器未设置声光报警功能。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2019）第 3.0.4 条	更换有声光报警功能的可燃气体报警器。	已整改
5	可燃气体浓度报警系统并入火灾报警系统内，未单独设置。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2019）第 3.0.8 条	可燃气体浓度报警系统应独立于其他系统。	已整改
6	车间一可燃气体报警器数量不足，不能覆盖所有泄漏源。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2019）第 4.2.2 条	每个可燃气体报警器探头距离泄漏源封闭场所不得超过 5m，敞开场所不得	已整改

			超过 10m;	
7	罐区未设置洗眼淋洗器	《化工企业安全卫生设计规 范》(HG20571-2014)第 5.1.6 条	罐区应设置洗眼淋 洗器,覆盖半径为 15m	已整改
被评价机构意见(盖章)		评价机构意见(盖章)		
 企业负责人签名: 		 复查人员签名: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2 年 2 月 18 日		

第七章 安全验收评价结论

根据上述安全评价结果、国内外同类装置（设施）的设计情况和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的规定和要求，从以下几方面作出评价结论：

1) 该企业新建项目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灼烫、机械伤害、车辆伤害、物体打击、高处坠落、容器爆炸和噪声危害等。其中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是主要危险、有害因素；

2) 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安全条件符合规范要求；

3) 运用安全检查表法分析该项目的证照文书、总平面布置、工艺装置及公用工程、安全管理等方面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存在7项不符合项，已通过整改。

4) 对该项目涉及的物料和产品进行辨识，该项目生产过程中原料2-丁酮属于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不涉及剧毒化学品、监控危险化学品、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依据《珠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珠海市禁止、限制和控制危险化学品目录（试行）》的通知》（珠应急〔2019〕127号），该公司属于非中心城区限制和控制部分，其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均属于此区域内允许生产、使用、运输、储存和经营的危险化学品。

5) 通过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可知，该企业储罐区储存单元及车

同一生产单元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6) 该项目有计划地对设备设施、工艺操作、供电、消防设施等进行了实际生产检验,结果表明生产设备设施运行正常,各设备设施、工艺、供电、消防等满足要求。

7) 采用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对该项目危险、有害因素进行评价分析,划分危险等级,确定其危险度,该项目涉及的危险有害因素中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其危险程度为“可能危险”;其余危险有害因素为“稍有危险”。通过加强安全管理,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该公司作业条件危险性能达到可以接受的安全程度。

综上所述,珠海市能动科技光学产业有限公司新建一期年产1亿平方米光学膜生产线项目的安全条件符合规范要求;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该项目的工艺技术、设备的可靠性等达到了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规定和要求的安全生产条件,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现场照片



工程师到场



车间一—层



车间一二层



储罐区



配电房



发电机

